

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江苏省预防医学科学院)
江苏省公共卫生科普馆概念方案咨询及
配套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江苏省预防医学科学院)
招标编号：JSTCC2501114032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 南京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录

第一章 江苏省公共卫生科普馆概念方案咨询及配套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前附表.....	5
一、总 则.....	6
二、招标文件构成.....	6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6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8
五、开标与评标.....	9
六、授予合同.....	13
七、质疑与投诉.....	14
第三章 合同格式.....	22
第四章 招标内容与要求.....	25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0
一、投标函格式.....	32
二、开标一览表.....	34
三、分项报价表.....	35
四、技术/商务规格响应偏离表.....	36
商务条款偏离表.....	37
五、投标人必须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38
六、企业一般情况表.....	39
七、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40
八、人员配备表.....	42
九、服务方案.....	43
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44
十一、授权委托书.....	45

第一章 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江苏省预防医学科学院）江苏省公共卫生科普馆概念方案咨询及配套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江苏省预防医学科学院）江苏省公共卫生科普馆概念方案咨询及配套服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官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7月29日下午14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STCC2501114032

项目名称：江苏省公共卫生科普馆概念方案咨询及配套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人民币 150.00 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人民币 150.00 万元

采购需求：江苏省公共卫生科普中心展示项目整体空间规划以江苏省疾控异地重建项目中的健康科普中心的1-2层作为的科普展示用房为基准设计，方案规划展陈及展陈配套功能区域合计2000平方米（以设计院图纸数据为准）。本项目主要采用实景展示、实物展示、教学展示、影音展示为主，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自乙方接受委托并签订合同之日起至科普中心施工完成之日止，提供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期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距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月份的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和利润表）（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成立未满三个月的可以不提供），或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其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并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投标人公章）；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及未经招标人同意的任何意义上转包、分包。（提供承诺）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8、拒绝下述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除单一来源项目外，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被“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

注：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上述资格要求逐条响应并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7月9日起至2025年7月16日止，每天9:00—11:30，14:0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线上下载。

1) 投标人须在 <https://www.jstcc.cn/> 平台注册并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注册、登录入口为“JSTCC（新版）”，之前在“JTCC（旧版）”注册过的投标人，请从“JSTCC（新版）”入口登录，并完善用户信息后再关注下载对应项目招标文件。技术支持电话：4000580203，025-83303461，13951767623）；

2) 注册成功后登录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官网平台，点击屏幕左侧“项目搜索”，在搜索框中输入该项目招标编号，点击关注并支付平台服务费 500.00 元，支付完成后，平台提供在线下载电子发票。

3) 点击屏幕左侧“正在执行项目”，下载该项目招标文件；

4) 制作《XX项目招标文件领取确认表》（格式自拟），要求 word 可编辑版，写明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联系手机、邮箱、参与项目名称及编号、增值税开票资料和发票邮寄地址，并发送至邮箱 panhanlin@jitc.cn。

提醒：投标人必须在上述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完成注册及领取招标文件事宜，否则系统到时即关闭，投标人将不再允许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领取确认表》由投标单位填写，必须准确无误，否则后果自负！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7月29日下午14:00时（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5年7月29日下午14:00时（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118号D座）14楼1404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江苏省预防医学科学院）

联系人：顾老师

电话：025-83759543

地址：南京市江苏路 172 号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江苏省南京市郑和中路 118 号 D 座

联系人：鲁民颀、潘翰林、姜瑶、陈诚

电 话：025-83249927、83307352、83249926、8324860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鲁民颀、潘翰林、姜瑶、陈诚

电 话：025-83249927、83307352、83249926、83248600

网 址：江苏政府采购网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招标人名称	名称：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江苏省预防医学科学院） 联系人：顾老师 电话：025-83759543
2	经办机构名称 地址及联系人	名 称：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 118 号 D 座 12 楼 联系人：鲁民颀、潘翰林、姜瑶、陈诚 电 话：025-83249927、83307352、83249926、83248600
3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 90 日
4	投标文件	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版(U 盘，Word 版和 PDF 版)一份
5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但必须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投标（响应）保证承诺书（投标函后），否则投标无效！
6	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函；2、投标报价表；3、资质证明文件；4、其他证明文件。
7	现场踏勘	不组织
8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地点	2025 年 7 月 29 日下午 14:00 时（北京时间）之前递交至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 118 号 D 座）14 楼 1404 室
9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 年 7 月 29 日下午 14:00 时（北京时间） 地点：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 118 号 D 座）14 楼 1404 室
10	评标标准	综合评标法。
11	评标和定标方法	按综合得分的高低排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 1 名中标人。
12	定标结果公示网址	江苏政府采购网
13	合同签订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之内签订合同。
14	履约保证金	无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账号信息： 户名：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江苏路支行； 账号：7321810182600023404。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2. 合格的投标人

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质要求。

3. 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构成

4. 招标文件包括：

招标公告

投标人须知

合同格式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澄清

5.1 任何对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前以书面形式现场送达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由于投标人所留联系方式有问题而导致招标代理机构无法通知的，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逾期递交对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澄清的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6. 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6.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或已发送投标确认函）的投标人。由于投标人所留联系方式有问题而导致招标代理机构无法通知的，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都具有约束力。

6.3 投标人在收到补充通知后，应于一个工作日内正式书面回函招标代理机构。逾期不回的，招标代理机构视同投标人已收到补充通知。

6.4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或已发送投标确认函）的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8.1.1 按照要求填写的投标函；

8.1.2 按照第 9 条要求填写的开标一览表；

8.1.3 按照第 10 条要求填写的投标报价表；

8.1.4 按照第 11 条要求填写的响应偏离表；

8.1.5 按照第 12 条要求作出的服务承诺；

8.1.6 按照第 13 条要求出具资格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中标人有能力履行合同；

8.1.7 招标文件第二章中要求提供的所有资格证明文件。

9. 开标一览表

9.1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开标一览表的规定格式完整、清晰、正确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并一份单独封装。

9.2 开标一览表中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表中内容应与投标文件中的内容完全一致，如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10. 投标报价

10.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报开标一览表及分项报价表。所有报价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每项货物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0.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招标采购范围内的全部服务所需的费用，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利润、税金等所有费用。

10.3 本项目采用固定价格合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在中标后的合同执行过程中，除招标人变更招标采购需求外，服务期间的政策性调整及市场风险等风险费用应含在投标报价中，确定中标后不予调整。

10.4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合同中对投标价格有影响的条款，进行报价。

10.5 投标文件中的货物或服务单价和总价应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11. 技术规格的响应

11.1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应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逐项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该投标将被拒绝。

12. 服务承诺

12.1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基本服务要求的标准，并作出响应。

13. 证明投标人资格的文件

13.1 按照规定，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投标人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提供货物和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物流保障方面的能力；

13.3 投标人应填写并提交招标文件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1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5. 投标管理费

无。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之日起计算的9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招标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17. 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7.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投标人须知第8.1条的要求，准备投标文件（包括一份正本和四份副本，一份电子版），每份投标文件右上角必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7.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及开标一览表均需打印，且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签字的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受托人签字。除姓名签署外，投标文件的任何内容均不允许手写。委托受托人必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无效。

本招标文件所表述的盖章、公章均指加盖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

17.3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受托人签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信封（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且在信封（箱）上标明“正本”、“副本”的字样。信封（箱）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开标一览表、电子版应单独密封后随同投标文件正本一并装入信封（箱）内提交。

18.2 信封（箱）封面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标书编号、正本或副本及“请勿在 年 月 日下午 时 分（开标时间）之前启封”的字样。

18.3 信封（箱）上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及邮政编码，以便如果投标文件被宣布为

“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18.4如果信封未按第18.1—18.3条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9. 投标截止日期

19.1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19.2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第6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20. 迟交投标文件

20.1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21.2投标人的修改文件应按第17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和签署，并按第18条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同时还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字样。修改文件同样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文件接收地点。

21.3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21.4在投标截止期至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22.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处理

22.1 如出现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情况，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其招标文件经评委会认定没有歧视限制条款的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将报告相关政府采购主管部门，据其批准按以下原则处理：

22.1.1 同意采取竞争性磋商、竞争性谈判或者单一来源方式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将采用相应的采购方式继续实施采购。

22.1.1.1改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的，评标委员会转为磋商采购小组，原投标文件变更为磋商响应文件，具体采购程序如下：

(1) 磋商采购小组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2) 磋商采购小组审阅磋商响应文件。

原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为关键技术参数和关键商务条款（如有的话），若投标人对这些关键技术参数和关键商务条款存在任何负偏离，则该投标人响应无效；

(3) 围绕磋商要点，磋商采购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各个投标人分别进行磋商。逐家磋商一次为一个轮次，谈判轮次由磋商采购小组视情况决定。

(4) 招标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采购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5) 磋商结束后，磋商采购小组将要求所有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确定并提交最终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最终报价的谈判投标人，其磋商响应视为无效。

(6) 磋商采购小组按照各投标人最终报价，根据原评审办法细则，依据综合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投标人。

22.1.1.2 改用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的，评标委员会转为谈判小组，原投标文件变更为谈判文件，具体采购程序如下：

(1) 谈判小组讨论、通过谈判工作流程和谈判要点。

(2) 谈判小组审阅谈判文件。

1) 原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为关键技术参数和关键商务条款（如有的话），若投标人对这些关键技术参数和关键商务条款存在任何负偏离，则该投标人响应无效；

2) 原招标文件中标注“▲”的为重要技术参数和商务条款，对这些技术参数和商务条款的负偏离，每偏离一项，评审时增加其最终报价的4%；重要商务和技术偏离累计达3项及以上时，则该投标人响应无效；

3) 原招标文件中未加注星号“★”和“▲”的为一般技术参数和商务条款，对这些一般技术参数和一般商务条款的负偏离，每偏离一项，评审时增加其最终报价的2%；一般商务和技术偏离累计达3项及以上时，则该投标人响应无效；

(3) 围绕谈判要点，谈判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各个投标人分别进行谈判。逐家谈判一次为一个轮次，谈判轮次由谈判小组视情况决定。

(4) 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投标人。

(5)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确定并提交最终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最终报价的谈判投标人，其谈判文件视为无效。

(6)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投标人。

22.1.1.3 改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评标委员会与投标人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谈判采购。

有多家投标人参加投标但只有一个品牌的，按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由评标委员会确定其中一家投标人参加单一来源采购谈判。

22.1.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没有批准采购方式变更的，本次招标项目作流标处理，招标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22.2 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的，比照前款规定执行。

22.3 投标人若不同意采购方式的改变，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书面向评标委员会说明，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说明的视为同意采购方式的改变。

23. 开标

23.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招标人、投标人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可以视情况到现场监督开标活动。投标人不参加开标仪式的，视为对开标过程无异议。

23.2 按照第20条规定，迟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开封。

23.3 开标时请投标人代表、监督人员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招标代理机构当众拆封宣读每份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各项内容，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详细内容。

23.4 招标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包括按第23.3条规定在唱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23.5 开标一览表中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表中内容应与投标文件中的内容完全一致，如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24. 评标委员会

24.1 唱标结束后，招标代理机构将立即组织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评标。

24.2 评委会由五人以上单数的行业专家、招标人代表组成。

24.3 评委会独立开展工作，负责审议所有投标文件，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24.4 评委会应对投标人的商业、技术秘密予以保密。

25. 评标过程的保密

25.1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权建议等，均不得向任何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5.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向招标代理机构和参与评标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5.3 评标委员会名单应在开标前确定，并在招标结果确定前保密。

26. 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26.1 开标后，招标代理机构将组织工作人员或招标人对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是否按第五章投标文件的相关格式填写资格证明文件，并检查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原件；对以委托受托人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是否按第五章投标文件的相关格式填写授权委托书，并检查受托人的身份证原件。

26.2 开标后，招标代理机构将组织评委会对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文件是否大体编排有序且基本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26.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全部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期、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

响。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评委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为关键技术参数和关键商务条款，对这些关键技术参数和关键商务条款的任何负偏离将导致投标无效。

26.4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6.5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只有在评委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时，才能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6.6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6.7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2)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本项目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3) 投标文件未按本须知的规定签字、盖章或进行其他标识；

(4) 投标文件中有两个以上的投标报价（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且必须注明何种报价为主方案，何种报价为备选方案）；

(5)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不同的投标报价的；

(6)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内容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7) 投标文件未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8) 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报价；

(9)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6.8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流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且评委会认定剩余有效投标报价无市场竞争性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流标后，招标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6.9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证明材料必须真实，一旦经发现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将直接导致投标无效，并将弄虚作假行为纳入相关企业诚信名单，从投标截止日起三年内不得参加招标人组织的各类招标活动。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投标人都作澄清要求。

28. 评标办法

28.1 经评审的最低价法——本项目不采用。

28.2 综合评分法：是指对各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商务及技术参数等进行综合评审后，能否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和比较，择优推荐中标候选人。本次评标采取打分的办法进行评标，满分为100分。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和打分，并根据总得分高低进行分别排名，推荐中标候选人。详细评标办法详见附表《评标办法细则》。

六、授予合同

29. 合同授予标准

29.1 评委会按第26条规定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最终按综合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9.2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序确定1名中标人，并在网上公示。

30. 招标人授标时不得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更改

30.1 招标人不得对招标文件中确定的数量、单价和其他条款和条件作出任何实质性改变。

31. 招标代理机构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31.1 招标代理机构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将这样做的理由通知受影响的投标人。

31.2 在开标、评标或签订合同期间，投标方以任何不正当方式影响评标或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弄虚作假等行为都将被视为严重违纪，评委会会有权拒绝其投标；若在中标后发现有此行为（无论履约是否进行），将被取消中标人资格。

32. 中标通知书

32.1 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

32.2 中标人在接到招标代理机构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必须到招标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并办理相关交费手续，逾期未办理作自动放弃处理。

32.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3. 签订合同

33.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4. 履约保证金

无

35.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35.1 中标人在办理中标通知书前按中标金额依据《江苏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的指导意见》（苏招协【2022】002号）标准的80%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人拒不缴纳上述费用的，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七、质疑与投诉

36. 质疑

36.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6.2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6.3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6.4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6.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36.6 投标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标人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予接受。

36.7 质疑函的主要内容须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质疑函范本（财政部指定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填写；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6.8 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

36.9 质疑函应当现场书面提交至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详见招标公告）处，提交时应出示有效身份证明。

37. 投诉

37.1 投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7.2 投标人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7.3 投诉人对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投诉处理决定不服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逾期未作处理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37.4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37.5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捏造事实；

（2）提供虚假材料；

（3）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评标办法细则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一、价格（20分）			
1	投标报价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小数点保留一位）：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20	20分
二、技术（50分）			
1	总体策划思路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咨询服务要求制定的总体设计思路（包括但不限于设计主题、理念、内容、表现形式等）进行评审：</p> <p>对项目背景熟悉，有深入调研，设计板块明确，结构布置合理，主题特色鲜明，充分运用新思维、新理念、新视角，准确、全面体现疾控中心的历史、现状和未来，见解深刻，有效结合省疾控中心在公共卫生发展中的角色，高质量地描述了设计重点的规划、展品展项策划、重点展项形式设计的提示与要求、辅助展品创建的依据的，得6分；</p> <p>对项目背景有一定了解，设计板块基本明确，结构布置基本合理，有一定的主题特色，基本运用新思维、新理念、新视角，基本体现疾控中心的历史、现状和未来，能够结合省疾控中心在公共卫生发展中的角色，基本描述了设计重点的规划、展品展项策划、重点展项形式设计的提示与要求、辅助展品创建的依据的，得4分；</p> <p>对项目背景了解不足，设计板块不够清晰，结构布置有缺陷，主题特色不明显，创新元素较少，内容简单，未未能很好地体现疾控中心的历史、现状和未来，未能够结合省疾控中心在公共卫生发展中的角色，未能很好地描述了设计重点的规划、展品展项策划、重点展项形式设计的提示与要求、辅助展品创建的依据的，得2分；</p> <p>未提供或不能满足要求的不得分。</p>	6分
2	展陈大纲框架结构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大纲结构框架应具备创新性、严谨性、逻辑性进行评审：</p> <p>展陈框架编制思路整体合理、严谨，能够充分反应对项目内容理解，单元章节之间完全符合展陈策划的特点，既各自有独立性又同时具有关联性，展览名称、展览主题提炼、展览结构演绎完整合理的，得6分；</p> <p>展陈框架编制思路整体较合理、较严谨，对项目内容理解较</p>	6分

		<p>好，单元章节之间基本符合展陈策划的特点，独立性和关联性较好，展览名称、展览主题提炼、展览结构演绎较准确较合理的，得4分；</p> <p>展陈框架编制思路整体一般，对项目内容完全理解不全面，单元章节之间未能完全符合展陈策划的特点，独立性和关联性一般，展览名称、展览主题提炼、展览结构演绎一般的，得2分；</p> <p>未提供或不能满足要求的不得分。</p>	
3	整体空间布局及动线划分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整体空间布局及功能区域划分是否科学、合理，在布局上充分考虑功能性、流畅性、常态性等，参观动线科学、合理、流畅，各展区紧密结合，兼顾各类参观群体的关注重点进行评审：</p> <p>空间整体布局完整，功能区域划分合理，布局设计针对性强、流畅，可行性高的，得6分；</p> <p>空间整体布局基本完整，功能区域划分基本合理，布局设计有一定的针对性，基本流畅，有一定的可行性的，得4分；</p> <p>空间整体布局简单，功能区域划分考虑不足，布局设计针对性不足，可行性不强的，得2分；</p> <p>未提供或不能满足要求的不得分。</p>	6分
4	设计方案整体效果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设计方案整体效果（包括但不限于设计的完整度、细节表现手法、表现形式等）进行评审：</p> <p>展馆空间效果图深化完整度高，细节表现精彩，展项效果表达准确，色调稳重，陈列形式合理多样，展示形式与内容完美统一的，充分运用新元素，呈现艺术效果及展示程度俱佳的，满足展览、展示、宣传等功能，形成展览与建筑的和谐统一的，得6分；</p> <p>展馆空间效果图深化基本完整，有一定的细节表现，展项效果表达基本准确，色调一般，陈列形式一般，形式与内容一般的，基本满足展览、展示、宣传等功能，基本形成展览与建筑匹配的，得4分；</p> <p>展馆空间效果图简单粗糙，内容不够细致，未体现一定的表达效果或与实际空间不符的，色调不符合展示调性，陈列形式较差，形式与内容不够统一的，得2分；</p> <p>未提供或不能满足要求的不得分。</p>	6分

5	重点亮点 展品展项 设计方案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公共卫生科普馆展品展项设计的重点亮点，提供不少于6项自拟主题进行重点亮点展项（展品展项说明、展项效果图、展项单体分析图等）的效果展示进行评审：</p> <p>完美体现项目特色、展陈形式新颖且符合项目主题相关内容，设计图及效果图美观协调的，展品展项说明准确严谨，得6分；</p> <p>较好体现项目特色，展陈形式较好，设计图及效果图较为美观协调的，展品展项说明描述一般，得4分；</p> <p>项目特色体现不准确，展现形式较差，设计图及效果图美观协调性较差的，展品展项说明描述不准确，得2分；</p> <p>不符合项目特色或设计图及效果图效果很差或有明显套用现象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6分
6	多媒体布 置方案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不少于6项自拟主题的多媒体布置方案（包括不限于多媒体形式、互动形式、互动手段、互动位置设计等）进行评审：</p> <p>多媒体布置方案有创新性，互动性强，有针对性的，得5分；</p> <p>多媒体布置方案有一定的创新性，互动性一般，针对性一般的，得3分；</p> <p>多媒体布置方案缺乏创新性，互动性不足，针对性不足的，得1分；</p> <p>未提供或不能满足要求的不得分。</p>	5分
7	项目负责 人现场述 标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项目负责人现场方案阐述（可采用图册、动画、模型、PPT等演示形式，时长不超过10分钟）进行评审：</p> <p>方案演示内容展示完整，讲解清晰全面，对各项工作的理解表达到位，能很好体现设计方案的特色，主题突出，设计方案表现力、感染力强、有深度，对内容挖掘到位，表述清晰，讲解到位，得10分；</p> <p>方案演示内容展示基本完整，讲解较清晰，对各项工作的理解表达基本到位，基本体现设计方案的特色，有一定的主题，设计方案表现力、感染力、深度一般，对内容挖掘较少，得7分；</p> <p>方案演示内容展示欠缺，内容讲解较不清晰，对各项工作的理解表达较差，未体现设计方案的特色，设计方案表现力、感染力、深度较差，得4分；</p> <p>演示内容一式一份密封至U盘中与投标文件电子版一起提交。未提供述标的本项不得分。</p>	10分

8	运营方案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运营方案（包括项目持续运营管理、配套设施保障、展览教育活动规划、可持续性等进行评审</p> <p>项目持续运营管理科学高效，配套设施保障完善合理，展览教育活动规划丰富且具创新性，可持续性考虑充分且具有前瞻性，后期内容更新与迭代方便、合理，整体方案具有很强的可操作性和落地性的，得 3 分；</p> <p>项目持续运营管理有一定的规划，配套设施保障基本满足需求，展览教育活动规划一般，基本满足可持续性，后期内容更新与迭代有一定的考虑，整体方案基本具备可操作性的，得 2 分；</p> <p>项目持续运营管理规划不够清晰，配套设施保障存在一定漏洞，展览教育活动规划缺乏亮点，可持续性考虑不周全，后期内容更新与迭代未考虑，整体方案可操作性较差的，得 1 分；</p> <p>未提供项目运营方案的，不得分。</p>	3 分
9	展览保障方案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展馆保障方案（包括不限于用水、用电、消防设施及消防疏散等）进行评审：</p> <p>展馆保障方案内容完善，充分考虑科普馆的各项安全保障，保障内容可实施性强的，得 2 分；</p> <p>展馆保障方案内容基本满足要求，基本考虑科普馆的各项安全保障，保障内容具有实施性的，得 1 分；</p> <p>展馆保障方案内容简单，科普馆的各项安全保障考虑不足，保障内容可实施性不足的，得 0.5 分；</p> <p>未提供或不能满足要求的不得分。</p>	2 分
三、商务（30 分）			
1	企业业绩	<p>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展馆类设计项目或类似展馆类方案咨询或类似展馆类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业绩的，每有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5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提供合同复印件，否则不得分。</p>	5 分
2	项目负责人业绩	<p>项目负责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担任过类似展馆类设计项目或类似展馆类方案咨询项目或类似展馆类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每有 1 个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5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合同中若未能显示项目负责人姓名的可提供用户证明或其他能体现姓名信息的证明材料。</p> <p>未提供不得分。（企业业绩与项目负责人业绩不可兼得）</p>	5 分

3	项目负责人证书	<p>项目负责人具备有效期内一级注册建筑师证书的得2分，具备二级注册建筑师证书的，得1分；</p> <p>项目负责人具备有效期内高级职称证书的得2分，具备有效期内中级职称证书的得1分；</p> <p>本项最高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p> <p>提供人员身份证明、注册证复印件，并提供2024年12月至2025年5月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的证明材料（须至少体现养老保险）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p>	4分
4	项目团队人员	<p>1. 消防设计负责人：具备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证书的，得1分；具备二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证书的，得0.5分。</p> <p>2. 结构设计负责人：具备结构专业高级工程师证书的，得1分；具备结构专业工程师证书的，得0.5分。</p> <p>3. 电气设计负责人：具备电气专业高级工程师证书的，得1分；具备电气专业工程师证书的，得0.5分。</p> <p>4. 设计团队人员： 除项目设计负责人及以上专业负责人外，项目设计团队人员中，具有中级（或以上）职称（至少包括如下专业人员：机电、照明电气、智能化、环境艺术设计、建筑装饰设计、暖通工程设计），每有一个团队人员专业职称证书的得0.5分，最高得3分。同一人具备多个专业职称的，只计取一次分值。</p> <p>提供以上人员的身份证明、注册证或职称证书复印件，并提供2024年12月至2025年5月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的证明材料（须至少体现养老保险）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p>	6分
5	企业实力	<p>1. 具有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的，得2分；</p> <p>2. 具有中国展览馆协会颁发的设计与施工一体化水平一级资质的，得2分。</p> <p>提供以上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p>	4分
6	服务承诺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承诺（包括不限于响应时间，后续展陈深化设计和施工阶段、布展阶段全程跟踪服务承诺，免费配合采购人进行方案的调整等）进行评审：</p> <p>服务响应及时，服务承诺内容完全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得6分；</p> <p>服务响应基本满足要求，服务承诺内容基本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得4分；</p> <p>服务响应不够迅速，服务承诺内容不足或未能很好地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得2分；</p> <p>未提供或不满足的不得分。</p>	6分
合计			100

备注：

(1)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具体评标价格扣除，均按财库[2020]46号文件中10%扣除，监狱企业及福利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最新一期）内的产品（最小计算单位为品目），对相应产品的价格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最新一期）内的政府采购的节能产品（最小计算单位为品目），对相应产品的价格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 异常低价的处理

1) 评审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将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①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预算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预算 \times 50%；

②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③ 评审委员会认定的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 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评审委员会将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由评审委员会结合同类产品的主要电商平台的价格、该行业当地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业经验对供应商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审查相关情况在评审报告中记录。”

(5) 投标人必须逐条响应上述所有评审细则，并在招标文件中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及列明索引、页码，否则将可能导致不得分。

第三章 合同格式

（本合同格式仅为招标文件提供之范本，部分条款可在实际签订时根据项目情况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约定。）

江苏省政府采购合同（服务）（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买方）_____

乙方：（卖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_____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

1.2 标的质量：

1.3 标的数量（规模）：

1.4 履行时间（期限）：

1.5 履行地点：

1.6 履行方式：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圆（_____元）人民币或其他币种。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乙方交纳人民币_____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10%）

6.2 合同履行结束后，甲方应及时退还交纳的履约保证金。

6.2.1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

6.2.2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

6.2.3 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

6.2.4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7.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7.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八、合同款项支付

8.1 合同款项的支付方式及进度安排

(1) 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交相关请款报告后30天内，甲方支付至暂定合同总额的15%。

(2) 初步策划和设计文件经与采购人沟通后修改完成确定后支付合同总价的45%；

(3) 招标图纸及工程概算文件完成经采购人相关部门审查确定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

(4) 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余款。

注：若修改方案未取得审查同意，采购人有权终止本项目，后续（3）（4）项服务费采购人不予支付。前期已完成的设计成果归采购人所有。

九、税费

9.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项目验收

10.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0.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0.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0.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0.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0.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一、违约责任

11.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绝接受服务合同价款总值____的违约金。

11.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____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1.3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合同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____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1.4 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服务,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2.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 期相同。

12.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2.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解决争议的方法

13.1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14.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有关条文执行。

14.3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江苏省公共卫生科普馆概念方案咨询及配套服务项目

2. 项目概况：江苏省公共卫生科普中心展示项目整体空间规划以江苏省疾控异地重建项目中的健康科普中心的 1-2 层作为的科普展示用房为基准设计，方案规划展陈及展陈配套功能区域合计 2000 平方米（以设计院图纸数据为准）。本项目主要采用实景展示、实物展示、教学展示、影音展示为主。

3. 投资总额：总投资估算约为 2250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650 万元、设备购置费 1200 万元、安装工程费 400 万元。

4. 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为：150 万元。

5. 服务期限：服务期自乙方接受委托并签订合同之日起至科普中心施工完成之日止，提供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

二、设计要求

江苏省公共卫生科普馆的设计应基于展陈策划方案和大纲，考虑观众的新需求，追求高起点、高品位、高质量。设计需新颖、具国际视野，强调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在公共卫生发展中的角色，展示其作为国家区域中心的责任。利用实物和多媒体技术，实现科普职责，促进科技资源向科普和活动资源的转化，提供高质量的健康科普产品和服务。通过展示疾控中心的历史、现状和未来，加深公众对疾控职能的理解，了解公共卫生科技的最新成果，提高公众的健康意识，描绘疾控的未来愿景。具体要求如下：

（一）内容设计原则

1. 内容权威：所有内容和数据均应以省/国家/国际疾控机构数据为基底，经专家审核确保准确性。融合医学概念与政策解读，形成宏观到个人的应用闭环。

2. 瞄准受众：场馆目标受众为中青年，要求初设瞄准受众需求，针对性给出吸引这部分人群的全面设计。

3. 语言平实有力：场馆语言应平衡专业深度与通俗表达，适当匹配启发、有深度的思考性语言。

4. 动态更新与弹性适配：预留弹性内容载体，方便实时同步最新权威机构数据、指南及科研成果；建立模块化更新体系，快速响应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嵌入案例解读与专家观点，保持内容时效性与社会关联性。

（二）形式设计原则

1. 功能化空间规划：合理利用建筑空间综合考虑展览区域、临展区域、研学教室和公共空间等配套用房的规划，不同区域形成流畅认知闭环。平衡展陈密度与观展舒适度，配置休息区、导览点、应急设施，优化空间利用与用户体验。

2. 沉浸式多元体验：综合运营 VR/AR、互动装置、体感技术构建场景化空间；融合实

物陈列、光影艺术、情景模拟等多元载体，打造多感官协同的科普环境。

3. 核心展项和标识设计：空间设计应设置具有标志性的核心展项装置，并综合考虑展馆内标识系统的统一协调，核心展项应在展陈大纲内进行详细说明；

4. 光影布局：应结合天光及室内照明需求综合考虑整馆灯光效果的明暗等；

（三）运营适配性原则

1. 设备可持续：初步设计阶段应充分考虑展馆可持续发展的运营方案，确保展陈载体便于维护更新、成本可控；

2. 内容和产品可持续：构建内容迭代与活动拓展的基础框架，由展陈大纲与展项为基点提出打造特色性研学、文创产品、线上虚拟展馆等。

3. 用户体验完整性：规划参观动线与服务设施的便利性（如导览系统、应急防护），兼顾不同客群使用体验。

（四）其他要求

展陈策划、展陈大纲深化设计、初步设计均需按要求组织专家对文本和方案进行研讨论证，并提供后续展陈深化设计和施工阶段、布展阶段全程跟踪服务。如后期展陈策划及展厅使用方案经过整合调整优化，甲方有调整展览、增加展览或引进展览等其他需求，乙方也需随时根据甲方的需要，负责相应的展陈大纲深化设计和初步设计，且不得另收取相关费用。

三、设计内容

设计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设计理念、目标定位、展示目的、展示主题、内容框架、展示脉络及核心知识点等，结合以下要求，完成整套设计设计方案编制。

（一）整体规划设计

1. 总体策划思路描述，包括但不限于策划依据、设计理念、设计原则、展陈脉络等。

2. 展陈大纲内容编制，包括但不限于：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文字材料系统性编排整理；展陈大纲编排，各板块展示内容要点

（二）布展方案设计

1. 空间设计理念分析，包括但不限于空间元素提取、空间风格、视觉与色彩等设计。

2. 空间规划布局，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空间的多维度分析、空间规划与布局，空间平面图，观众参观动线图。

3. 空间效果呈现，包括但不限于整个展厅的不同视角的三维渲染效果图，不少于 30 张。

4. 布展工程相关的主要材质选择与施工工艺描述。

5. 灯光与音箱系统设计。

6. 布展方案需要考虑消防设施及消防疏散等。

（三）展品展项设计

1. 提供全部展品清单及描述，主要包括：展品名称、展品描述、科学原理、展示目的、

体验方式、主要设备部件、材料、展品归类（核心展品、重点展品、一般展品）、预估参考价格；

2. 展品彩色三维效果图（或参考图片、实物照片、视频等和参考设计图纸）；
3. 重点展品延展的科学信息相关图文内容；
4. 有多媒体的展品展项应提供多媒体风格、脚本等；
5. 展品技术接口需求（用水、用电、网络、占地尺寸、荷载等）。

（四）投资预算方案

1. 展陈项目综合概算总表

- 分展区/主题展区概算汇总表
- 专项设备清单概算总表
- 智慧场馆系统建设预算总表

2. 专项费用综合单价分析体系

（1）展陈配套装饰安装费用分析

- 基础装修综合单价分析表（含材料/人工/机械等）
- 陈列布展综合单价分析表（含展柜/展台/场景制作等）
- 专业灯光综合单价分析表（含灯具/控制系统/调试等）

多媒体研发与制作

- 多媒体硬件设备单价分析（投影/屏幕/交互设备）
- 数字内容开发单价分析（影片/程序/数据库建设）

3. 展品专项预算体系

（1）实体展品预算书

- 文物复制/标本制作/模型开发费用
- 艺术品创作/装置艺术制作费用

非实体展品预算书

- 数字展品开发（AR/VR/MR 内容）
- 软件系统开发（导览程序/互动系统）

- 数字版权采购费用

4. 智慧化专项预算体系

（1）智慧场馆系统预算

- 物联感知设备部署费用
- 数据中台建设费用
- 智慧运维管理系统开发

专项设备预算

- 特种展柜（恒湿恒温/防震）

- 安防监控系统升级
- 特殊灯光控制系统

注意：所有预算文件均需包含展品列项清单、单价组成说明、取费依据说明等附件，并. 保持各分项预算与总概算的勾稽关系。

（五）方案输出要求

中标单位需提供以下成果文件：

1. 方案文本：完整的设计方案需装订成册，A3 图幅，一正五副。
2. 电子资料：全部设计成果，包括方案文本、CAD 图纸文件、效果图文件、模型文件等须提交电子文件，以 U 盘的形式提交。
3. 不少于 5 分钟的最终成果汇报视频文件。

四、技术标准

此次方案设计要求符合以下现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规范、标准的要求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并符合设计任务书要求：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房屋建筑部分)》
-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 《安全防范工程技术标准》(GB50348-2018)
- 《博物馆照明设计规范》(GB/T23863-2009)
-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标准》(GB50150-2006)
- 《防火卷帘、防火门、防火窗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877-2014)
- 《钢结构防火涂料》(GB14907-2018)
-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9)
- 《公共建筑室内空气质量控制设计标准(JGJ / T461-2019)
-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 《建筑钢结构防火技术规范》(GB51249-2017)
-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
- 《建筑结构可靠性设计统一标准(GB50068-2018)
-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50352-2019)
- 《民用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50034—2004)
- 《LED 室内照明应用要求》(GB/T 31831—2015)
- 《室内灯具光分布分类和照明设计参数标准》(CECS56: 94)
- 《室内绿色装饰装修选材评价体系(GB / T39126-2020)
-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18584-2001)
-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内墙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18582-2008)
- 《无障碍设计规范》(GB50763-2012)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50084-2017)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1-2017)

五、商务要求

1. 设计周期:

其中，阶段服务期要求如下：

(1)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 5 天内提供初步设计文件（包含展陈陈列大纲、设计方案的总体及各部分说明、展馆空间规划、整体设计方案、多媒体展项设计、艺术品展项设计等）。初步策划和设计文件经与采购人沟通后，15 天内提供修改方案。修改方案经采购人相关部门审查确定后提交上级部门审查。

(2) 修改方案经上级相关部门审查同意后，经与采购人沟通后 20 个工作日内提供深化设计方案（包含陈列大纲深化、各部分空间效果图、多媒体展项设计、艺术品展项设计、展陈图文设计、室内外照明设计等）及满足图审要求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3) 施工图设计文件图审完成并取得审查合格书后 10 天内提交招标图纸及工程概算文件。

(4) 相关专题满足项目进度需要，后续服务满足采购人要求。

2.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交相关请款报告后 30 天内，甲方支付至暂定合同总额的 15%。

(2) 初步策划和设计文件经与采购人沟通后修改完成确定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45%；

(3) 招标图纸及工程概算文件完成经采购人相关部门审查确定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4) 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余款。

注：若修改方案未取得审查同意，采购人有权终止本项目，后续（3）（4）项服务费采购人不予支付。前期已完成的设计成果归采购人所有。

六、图纸

见附件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注：请投标单位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1. 投标人资格细则索引

序号	要求	响应情况	页码
1			
2			
3			
.....			

2. 评分细则索引

序号	评审因素	响应情况	页码
1			
2			
3			
.....			

3. 业绩证明索引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日期	合同金额	页码
1				
2				
3				
.....				

一、投标函格式

致：

根据贵方招标采购的_____，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人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我方愿以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提供所需货物和服务。

（2）我们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并有权拒绝所有的投标。同时也理解你们不承担我们本次投标的费用。

（4）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如果有），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5）我们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九十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们中标，本投标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6）我们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7）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合同条款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交货，并完成项目的安装、调试、交付买方验收、使用。否则我们的履约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职务：

日期：_____ 年 月 日

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和采购编号）的投标，并做出如下承诺：

一、除不可抗力外，我单位如果发生以下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贵方（或招标人）支付本招标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2%作为违约赔偿金（数量不确定的单价采购须约定具体金额）。

1. 自投标截止时间至本项目发布中标（成交）公告为止，撤销投标；
2. 中标后不依法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 中标后不按本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4. 中标后不按本招标文件规定向贵方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二、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或招标人）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二、开标一览表

(一式六份，一份单独封装，其余随投标文件正副本一并封装)

招标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1	江苏省公共卫生科普馆概念方案咨询及配套服务项目	大写： 小写：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自拟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情况（偏离/响应）	备注
	付款方式			
	投标有效期			
	合同履行期限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如投标人无任何偏离，也需在偏离表中注明并在投标文件中递交此表。

2. 偏离包括正、负偏离，正偏离指投标人的响应高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指投标人的响应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五、投标人必须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期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距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月份的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和利润表）（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成立未满三个月的可以不提供），或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其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提供承诺书）；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并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

_____：

我公司在参加编号为_____号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及未经招标人同意的任何意义上转包、分包。（提供承诺）

7、特定资格要求：/

8、拒绝下述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除单一来源项目外，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被“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

六、企业一般情况表

投标人全称			企业类型			
营业执照	1、主营业务：		2、编号：		3、发照单位：	
企业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万元)		现有职工总人数 (人)		
法定代表人	1、姓名：		2、职称：		3、联系电话：	
联系人	1、姓名：		2、职称：		3、联系电话：	
企业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企业简介						

说明：附营业执照等复印件。

七、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内容	项目负责人	备注
1					
2					
3					
4					
.....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日期：年月日

单个项目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业主名称	
业主地址	
业主联系电话	
服务价格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承担的工作	
项目负责人	
经验描述 (与本招标项目相类似的 特征及经验描述)	

注：每个类似合同须单独具表，并附相关证明材料，无相关证明的在评审时将不予考虑。

九、服务方案

根据评标办法细则进行响应，格式、内容由投标人自拟，需针对本项目特点详细阐述。

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参与_____项目，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招标、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注：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委托单位公章，参加投标时法定代表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现场备查。法定代表人授权其他人参加投标的，仅需填写“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授权委托书

致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宣告：

委托人：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授权代表）：姓名___ 性别：__ 出生日期：__年__月__日

所在单位：_____ 职务：

身 份 证：_____ 联系方式：

兹委托受托人（授权代表）_____合法地代表我单位参加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组织的（招标编号为：_____）_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受托人（授权代表）有权在该报价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报价书和报价文件，与招标人协商、澄清、解释，签订合同书并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受托人（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附：法定代表人和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签章）

受托人（授权代表）：_____（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十二、政府采购政策

(一)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1、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江苏省公共卫生科普馆概念方案咨询及配套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____；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最新一期）内的政府采购的节能产品（最小计算单位为品目），对相应产品的价格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填制的《节能产品报价表》，计算其所投节能产品（最小计算单位为品目）享受价格折扣部分的多少。

3、投标产品（最小计算单位为品目）如为节能产品的，供应商需提供产品及型号所在清单页的复印件并用标识标明，如未提供，将不做价格扣除。

4、投标供应商必须保证使用节能产品参加投标的真实性，如出现虚假响应，一经查实，将按照采购文件具体规定进行处理。

5、节能产品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_____ 采购编号：_____

品目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和 制造商名称	节字标志认证 证书号	单价 (元人民币)	总价 (元人民币)
其中，节能产品总计：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时间：

(三) 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最新一期）内的产品（最小计算单位为品目），对相应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填制的《环境标志产品报价表》，计算其所投环境标志产品（最小计算单位为品目）享受价格折扣部分的多少。

3、投标产品（最小计算单位为品目）如为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需提供产品及型号所在清单页的复印件并用标识标明，如未提供，将不做价格扣除。

4、投标供应商必须保证使用环境标志产品参加投标的真实性，如出现虚假响应，一经查实，将按照采购文件具体规定进行处理。

5、环境标志产品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_____ 采购编号：

品目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和 制造商名称	中国环境标志认 证证书编号	单价 (元人民币)	总价 (元人民币)
其中，环境标志产品总计：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时间：